卫滨区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

Ė-D		干事项		公开内容	V. T. (+ 12)	公开时	公开	() T(S) + (1-4) / (-	公开	对象	公 方	开 式	公层	开 级
序号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三级事项	(要素)	公开依据	限	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1		1.1 就业 政策法 规咨询		1. 就业创业政策项 目 2. 对象范围 3. 政策申请条件 4. 政策申请材料 5. 办理流程 6. 办理地点(方式) 7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	[[辛 立][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2	1. 就业信息服务	1.2 岗位 信息发 布		1. 招聘单位 2. 岗位要求 3. 福利待遇 4. 招聘流程 5. 应聘方式 6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<u>基层公共</u> 服务平台	V		√		√	√
3		1.3 求职 信息登 记		1. 服务对象 2. 提交材料 3. 办理流程 4. 服务时间 5. 服务地点(方式) 6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I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
Ġ-D		公开事项 一级		公开内容	Λ.π.(+ ! -	公开时	公开	八五治光化	公开	对象	公 方	开 式	公是	开级
序号	一级	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依据	限	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	乡级
4		1.4 市场 工资指 导价位 信息发 布		1. 市场工负指导价位 2. 相关说明材料 3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	障部 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✓		✓	✓
5		1.5 职业 培训信 息发布		2. 对象范围 3. 培训内容 4. 培训课时 5. 授课地点 6. 补贴标准 7. 报名材料 8. 报名地点(方式)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项后成更已工的。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, 一次一次一次一次	障部 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6	2.业绍业导创开指	2.1 职业介绍		1. 服务内容 2. 服务对象 3. 提交材料 4. 服务时间 5. 服务地点(方式) 6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✓	√

序号	一级 <u>—</u> 级争 <u>-</u>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	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		方	开 式	公层	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事 项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愀掂	限	主体	公开朱旦和叙怀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7	1	2.2 职业指导		1. 服务内容 2. 服务对象 3. 提交材料 4. 服务时间 5. 服务地点(方式) 6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✓		√		√	√
8	1	2.3 创业 开业指 导		1. 服务内容 2. 服务对象 3. 提交材料 4. 服务时间 5. 服务地点(方式) 6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项形变日本 形变足之 公 下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9	业服 务专	3.1 公共 就业服 务专项 活动		1. 活动通知 2. 活动时间 3. 参与方式 4. 相关材料 5. 活动地址 6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
序号	公尹	干事项		公开内容	八五件招	公开时	公开	八五道关和井仔	公开	· · ·	方	开 式	公层	级
卢 万	一级 事项	二级事项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依据	限	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10		4.1 失业 登记		4. 申请材料 5. 办理流程 6. 办理时限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✓		√		✓	√
11		4.2 就业 登记		2. 办理条件 3. 办理材料 4. 办理流程 5. 办理时限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12	业务	4.3《就 业创业 证》申领		1. 对象范围 2. 证件使用注意事项 3. 申领条件 4. 申领材料 5. 办理证时限 6. 办理地点(方式) 8. 证件送达方式 9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本公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✓	√

⇔ □	字号 一级 二级事 事项 项		公开内容	Λ.π. / Η2	公开时	公开	八五色大型井井	公开		方	开 式	公司	级	
 予写		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依据	限	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			5.1.1 开业补 贴	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方式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✓		√	✓
13	5. 创业服务	1 2 K III.E HH	5.1.2 运营补 贴	 补贴标准 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 办理流程 办理时限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告知方 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所信 可信 成 成 更 起 之 日 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✓		✓	√
			5. 1. 3 大众创 业项目 扶持	2. 政東对家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时限 7. 办理地点(方式) 9. 办理结果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
Ġ-D	公尹	开事项		公开内容	Λ.π. /+ ! -	公开时	公开	八五年光子	公开	对象	公 方	开 式	公民	开级
序号	一级 事项	二级事项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依据	限	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		5.1 创业	5.1.4 创业孵花 化示范 基地一 次性奖 补	2. 政策对家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所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(方式)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项信成 形成 形成 更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1
13	5. 创业服务		5.1.5 孵化成果补贴	2. 政東对家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时限 7. 办理地点(方式)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项信成更形变日起 20	障部 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✓		✓	√
14	1	5.2 创业 担保贷 款申请		3. 贷款额度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(方式)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✓		✓		✓	✓

序号	一级 级事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	公开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	对象	公 方	·开 ·式	公民	级	
小方	一级 事项	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帐店	限	主体	公开采追和叙怀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15	6. 就困人(建	6.1 就业 困难人 员认定		2. 对象视图 3. 申请条件 4. 申请材料 5. 办理流程 6. 办理时限 7. 办理地点(方式) 8. 办理结果告知方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开争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	障部 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<u>基层公共</u>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16		6. 2 就业 困难人 员社会 保险补 贴申领		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(方式)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公开争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<i>√</i>		✓		✓	✓

<u>-</u> -			公开内容	V T (+ 12)	公开时	公开	() T (5) Y (6.4) (4.	公开	对象	公方	·开 ī式	公层	开 级	
序亏	一级 事项	二级事项	三级事 项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限	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级	乡级
17	l .	6.3公益 性岗位 补贴申 领		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(方式)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✓		√	√
18	就困人(建立业难员含档卡	6.4 求职 创业补 贴申领	6.4.1 贫困力求 到力创业 补领	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(方式)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✓		√	√
19	助	6.5 吸纳 贫困劳 动力就 业奖补 申领		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奖补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结果告知方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✓		✓		✓	√

	公尹	干事项		公开内容	Λ.T. (+ +D.	公开时	公开	八五治光石井什	公开	对象	2 7)开 5式	公层	开 级
序号	一级 事项	二级事项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依据	限	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	岁
20	7. 高 校毕	7.1 高等 学校等 毕业生 接收手 续办理		1. 文件依据 2. 对象系件 3. 办理材料 5. 办理材料 5. 办理时限 7. 办理地点(方式) 8. 办理结果告知方 词。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✓		√		√	√
21		7.2 就业 见习补 贴申领		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时限 7. 办理地点(方式) 9. 办理结果 10. 咨询电话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√	√
22	业生	7.3 求职 创业补 贴申领		2. 以東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√		✓	√

序号		干事项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	公开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	- 1	方	开 式	公层	级
かち	一级 事项	二级事项	三级事 项	(要素)	公开似版	限	主体	公开采追和蚁体	全社 会	特定 群体	主动	依申 请	县 级	乡级
23		7.4 高校 毕业生 社保补 贴申领		6. 办理派性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(方式) 9. 办理结果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个工作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J		✓		√	√
24	8. 本共业业府买 务基公就创政购服	8.1 政会基共创务成员 成果		标准 4. 购买主体 5. 承接主体条件 6. 购买方式 7. 提交材料 8. 购买流程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)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(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)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)	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	人资和会障门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_基层公共 服务平台	√		~		√	✓